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

|  |
| --- |
| 1-填报网上审核系统研究生参与国际学术交流活动的申请、审批等工作均需通过网上申报审核系统完成。研究生管理服务系统网址：http://ss.graduate.bnu.edu.cn/。 |
| 2-递交学部审批先发电子版审核 | 通知后再递交纸质版1. 《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出国申请审批表》（从研究生管理服务系统导出，一式两份，本人及导师签字）；
2. 《北京师范大学因公出国/赴港澳台审批表》(一份)；
3. 外方邀请信（一份）；
4. 论文接收信（若有，提供一份）；
5. 出访日程表（详细到每日）（一份）。

申请资助博士生 | 在学期间资助一次 | 1万元以内往返旅费填写《研究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基金申请表》（一式两份），附论文收录情况* 学部审批材料请至少提前6周递交。
* 纸质材料递交时间：周一、周三、周五全天。
* 学部外事秘书邮箱：zhangwenjuan@bnu.edu.cn
 |

 |

|  |
| --- |
| 3-递交校内相关部门审批研究生院 | 财经处 | 国际处研究生院培养处（周二、周四）；财经处核算中心 董老师（玫瑰园1号院）；国际处因公出访 唐老师（京师大厦9911）；批件制作完成后将通知个人，并由个人自行办理签证。 |
|  |
| 相关表格下载研究生院<http://graduate.bnu.edu.cn/NewsList.aspx?ColumnId=250>；国际处http://oiec.bnu.edu.cn/wp-content/uploads/2014/10/北京师范大学因公出国赴港澳台审批表-2017.6.21.doc |

 |